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度基層扎根廉政即時通-

廉政教育訓練暨座談會執行計畫

壹、依據

臺南市政府 109 年 1 月 2 日府政預字第 10810815124 號函暨
本局 109 年度廉政工作計畫辦理。

貳、執行目的

為貫徹本府「清廉效率、公開透明」施政核心理念，及秉持
「愛護、防護、保護」三工作面向推動廉政業務，配合本府
基層扎根廉政工程，規劃辦理本局暨所屬機關、學校與司法
機關之廉政座談會，藉由互動溝通及案例檢討過程，增進機
關同仁法治觀念，並凝聚全體同仁廉能共識，打造廉能透明
之公務環境，達「增公益，少民怨」，建構清廉有為之政府。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機關:臺南市政府、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
- 二、主辦機關: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肆、辦理時間、地點及講座(如座談會程序表)

- 一、時間:109 年 11 月 19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至 11 時 50 分。
- 二、地點:臺南市安平區新南國民小學大會議室。
- 三、講座: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謝欣如。

伍、參加對象

本次座談會共計調訓 60 人，名額分配如下(如參訓名額
表):

- 一、本局各科室暨所屬二級機關:14 人。
- 二、本局所屬安平區、安南區、中西區、北區、東區及南區
計 46 所市立小學:46 人。

陸、實施方式

為達宣導之效果，本座談會內容如下：

一、廉政即時通

由本府政風處指派人員與同仁分享當前廉政政策及廉政時事。

二、廉能法治扎根（強化風險管理內控機制）

邀請臺南地檢署檢察官就機關業務特性說明執行業務時可能觸法之責任與風險面向，講解公務員依法行政之重要性，如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與登錄、不違背職務行賄罪、利用與保管公物、公務員申領或侵占小額款項，及於其他相關法令上之(不)作為義務，並加強行政程序法治之觀念，就可能觸法之違失態樣予以提醒，俾利強化風險管理內控機制。

三、意見交流座談(反映、溝通、解惑)

由檢察官與同仁進行座談，藉由雙向意見交流，釐清執行公務時遭遇之法律困境，並就機關易滋風險業務，研討防制與管理方式，針對機關外部不當壓力與干擾，預先建立風險反映與監督機制。

柒、預期效益

- 一、傳達市府清廉效率、公開透明之核心理念，培養基層同仁依法、公正、誠實執行公務之認知，提高對貪腐風險的警覺。
- 二、藉由行政、司法跨域合作，降低機關風事件機率，並透過違失態樣案例式解說，強化提醒與監督功能。
- 三、提供廉政倫理溝通平台，鼓勵基層同仁面對請託關說等

不當壓力或貪腐風險時，能適時向各級政風機構或臺南地檢署反映，保障守法公務員，勉其勇於任事。

捌、終身學習時數認證及參訓通知事宜

一、參訓人員全程參與本座談會核列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認證 3 小時。

二、本局暨所屬機關、學校參訓人員以局函發文通知。

三、訓練期間如遇有颱風來襲等重大天然災害致達到停止上班標準時，本研習即停止辦理，將另公布擇辦理時程。

四、為配合防疫政策，請與會人員全程配戴口罩。

玖、活動經費

本次座談會所需經費共計新臺幣 6,000 元；課程內容廉能法治扎根-刑法瀆職罪與貪污治罪條例解析部分授課時間為 90 分鐘應屬 2 節，支予 4,000 元(府外講師 2,000 元/1 小時*2)，另淺談行政程序法治課程部分為 50 分鐘，支予為 2,000 元，由本局一般行政-行政管理-講課鐘點費項下支應。

拾、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訂時亦同。